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余妮臻
電話：02-7736-6367
電子信箱：jenn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五)字第111002645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來文、附件 (A09000000E_1110026455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10026455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檢送「公務人力發展學院福華國際文教會館—111年度場地使用管理及收費標準（住宿、會議、餐飲等優惠方案）」，請查照轉知同仁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111年3月11日人發綜字第1110300249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學校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電
交 2022/03/14 11:21:26 文
章

